

“乌龙事件”折射公众质量焦虑

江苏泰州“芦苇秆当钢筋筑堤坝”事件调查



□新华社记者 朱旭东

近日,一则关于江苏泰州“南官河车祸牵出豆腐渣工程,芦苇秆当钢筋筑堤坝”的消息引起社会广泛关注。

新华社记者赶赴江苏泰州调查发现,“芦苇秆当钢筋筑堤坝”的说法与事实有较大出入。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副教授笄素林表示,类似新闻引起强烈关注,反映了公众对桥梁、房屋等工程质量的普遍担忧,是一种质量焦虑情绪的发泄。即使传闻与事实有出入,相关部门也应当积极应对,妥善解决问题。



居民在事发地不远处用钢筋凿开路面。(据中新网)



高港区区委书记王建(左)与爆料者贾宏伟在现场交流。(据中新网)

事件回放

2011年12月30日晚,江苏省泰州市紧邻南官河的育才社区沿河南路发生一起倒车坠河导致人员溺亡事件。爆料者贾宏伟在现场用DV拍下一段视频,发给了江苏电视台,视频在江苏电视台公共频道播出,节目报道称:“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的顾先生在家门口倒车的时候,由于方向失控,一下子撞破护栏坠入了冰冷的河中溺水身亡,没想到这一撞居然撞开了泰州南官河堤工程质量问题。应该用钢筋水泥修筑的堤坝,竟然使用了芦苇秆做替代。”

事件调查 调查结果令人意外

“芦苇秆当钢筋筑堤坝”的消息传开后,事发所在地的泰州市高港区区委、区政府随即派出调查组,爆料者贾宏伟一同随行。然而调查结果令人意外。

高港区区委书记王建介绍,南官河是由高港流经泰州通往苏北里下河地区的主航道之一,其东侧的沿河南路原是一条坑洼不平、宽窄不一的砂石路。2011年6月,口岸街道为方便村民出行,决定在原砂石路面的

基础上铺设水泥,考虑到此路属便道性质,根据规定,即使县乡等级公路,路面面层铺设时都不需要使用钢筋,所以在浇筑该便道时未用钢筋。

“工程队在施工时,为防止水泥浆外溢流至南官河护坡,采用了一些简易物件如芦苇秆、细木板等做外衬,以便水泥凝固不外泄。故此导致事故地段路面外侧发现了残留的芦苇秆,这与水泥路面及堤岸的质量问

题不存在关联。”王建说。

调查组根据调查结果,责成贾宏伟发帖更正。2012年1月2日、3日贾宏伟在相关网站上发帖,承认其主观臆断。4日下午,高港区区政府召开倒车坠河事件情况通报会,副区长邵春宁表示,南官河是主航道,按照管理体制,两边的驳岸管辖权属于省、市相关部门,高港区区政府将积极配合,在该路段增设防护栏和警示标志,并加强日常管护。

事件影响

“芦苇秆当钢筋筑堤坝”消息在社会上引起众多关注和评论,尤其是对一些“豆腐渣工程”的声讨。有评论表示:“真是只有想不到,没有做不到。用芦苇替代钢筋,绝对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伟大创造,竟然用在了肩负着保护他人生命财产安全的堤坝上。这不仅让人难以理解,更让人愤怒。”

安全隐患 路段无警示标志,防护栏不全

1月5日,记者在现场看到,事发路段300米的混凝土路面厚度不足4厘米,根本不需要钢筋;靠河路边缘支模时垂直方向本身就不平整,浇筑混凝土肯定会出现漏浆,用芦苇秆顶住防止漏浆的解释

成立。但是,记者调查发现,即便“芦苇秆当钢筋筑堤坝”传闻与事实有出入,南官河事发地河段的一些安全隐患依旧急需解决。这个河段水深且急,2011年7

月,已发生过一起类似惨剧:有姑嫂二人驾车走亲戚时,连人带车坠入附近河中,两人均溺亡。这个路段没有路灯、没有危险提示标志,同时防护栏不全,只有转角处有砌砖围栏和个别地方有防护栏。

百姓呼声 希望政府尽早把防护栏修起来

当地居民孔玉成表示,在修路前,河边上是有栏杆的,等路修好了护栏却没了,他经常开车到此,感觉该路段比较危险。

颜桂英等当地居民说,该路段一直没有栏杆,希望政府尽早把栏杆修起来,消除安全隐患。

笄素林认为,近年来一些地方经常出现“豆腐渣工程”,日积月累,在公众心里很容易产生认知和联想。“网上的视频中显示,芦苇秆确实出现在混凝土中,难免引起联想,进而引发热议。”笄素林说,今后再面对这种情况,相关政府部门也应立即成立调查组,

并邀请专业人士和公众代表参与,专业人士负责答疑解惑,公众人士负责监督和见证。

“相关政府不能仅仅以澄清事实为唯一目的,还要考虑如何解决确实存在的其他问题、隐患,才是对民意的真正回应。”笄素林说。



新闻报道截图(据江苏卫视)

洛阳网 www.lyd.com.cn

洛阳人,看洛阳手机报

权威、专业、及时、准确

- 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萃取本地、国内、国际新闻资讯,时尚、实用、服务贴心。
-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总量占到了60%以上。

-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 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
-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 712 到 10655885 订阅, 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

